

公司代码：603418

公司简称：友升股份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s://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0,281,842.6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408,853,739.84元。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93,068,44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0,246,808.52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2.68%。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该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友升股份	60341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红惠	张文骏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2058号	上海市青浦区沪青平公路2058号
电话	021-59761698	021-59761698
传真	021-59760338	021-59760338
电子信箱	yszq@unisonal.com	yszq@unisonal.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铝合金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行业代码：C36）中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C3670）。

（一）中国领跑，全球提速

报告期内，我国汽车行业继续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和活力，产销量再创新高。根据中汽协数据统计，2025年全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7.9%，较去年同期提高7个百分点。新能源汽车成为我国汽车市场主导力量。

2025年新能源汽车出口表现尤为亮眼，根据乘联会数据统计，全年自主新能源出口204万辆，增长139%，新能源占自主出口49.5%，随着CKD（全散件组装）出口增长，中国乘用车出口已从“单纯卖车”向“产业链出海”延伸，从“量”的高速增长向“质”的飞跃升级转变。

从全球来看，新能源汽车销量实现跨越式增长，汽车产业正进入电动化转型加速期。根据研究机构EVTank、伊维经济研究院联合中国电池产业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白皮书（2026年）》，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2354.2万辆，同比增长29.1%。其中欧洲市场总体销量持续稳健增长，新能源汽车销量为377.0万辆，同比增长30.5%，市场渗透率已经超过20%。

（二）“政策驱动+市场自发”，车身轻量化升级为“必选项”

报告期内，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保持高速增长势头，渗透率持续提升，上游零部件产业亦迎来强劲的发展热潮。随着汽车产业向电动化、智能化转型，新能源汽车为了提升续航里程和性能，对轻量化材料的需求更为迫切。

2025年5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电动汽车能量消耗限值第1部分：乘用车》（GB36980.1—2025）。该标准是全球首个电动汽车电耗限值强制性标准，其综合考虑纯电动乘用车电耗现状、节能技术潜力、成本控制、特殊车型电耗表现等因素，提出不同车重下的电耗限值，较上一版推荐性标准加严约11%。轻量化日趋成为经济可行的达标路径。此外，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2026—2027年减免车辆购置税新能源汽车产品技术要求的公告》中明确将电耗达标与税收优惠挂钩，未满足GB36980.1限值的车型将被剔除优惠范围，驱动车企加速轻量化转型。铝合金作为减重效果、材料强度、经济性等各方面综合优势较好的轻量化材料，可以通过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来提高车辆的能效水平实现车辆的节能减排。

（三）全链条竞争与出海突围

铝合金零部件因其显著的轻量化优势，已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底盘、电池系统等多个核心模块。在高景气度的吸引下，国内轻量化零部件赛道参与者增多，同质化竞争与发展压力逐渐凸显，行业格局加速重构，竞争维度已从单一零部件供应升级为“材料研发-模具设计-工艺优化-系统集成”的全链条较量。本土企业全球化布局加速，通过海外建厂应对国际贸易风险，持续向国际高端市场突破与渗透，强化在全球产业链中的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公司是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专业铝合金汽车零部件制造商，致力于为汽车车身、底盘、电池系统轻量化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新能源汽车领域，掌握铝合金挤压、压铸、焊接、CNC 等多种核心工艺，形成门槛梁系列、电池托盘系列、保险杠系列、副车架系列等多产品体系。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具体应用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产品主要为模具、轮圈、减震、型材等产品。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客户覆盖多个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和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公司的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根据客户的产品设计需求进行定制化的同步开发，在通过客户的定点并取得销售订单后，公司依据订单组织采购和生产，并完成产品的销售交付。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铝合金汽车零部件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铝水、铝棒、铝型材以及其他合金等。公司已根据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起采购控制程序和供方管理控制程序，并形成规范完整的管理体系。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和相对应的采购需求制定采购计划以保证生产顺利实施和如期完成。采购计划由相关部门分工实施采购活动：采购部负责最终产品形成过程中所需各类物资的采购和服务；工程技术中心负责制定采购物资的技术标准及验收标准；品保部负责对采购物资进行实际品质验证与反馈；财务部负责采购付款的审核及核销工作。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同时根据客户的滚动预测适当进行备货。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及需求编制的销售预测为基础，经审核后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公司及子公司充分利用各个地区的资源优势、人力优势、成本优势，根据当地的资源禀赋去承担相应的生产工序。

（三）市场地位

汽车零部件种类繁多，不同零部件产品因应用系统、规格型号、生产工艺等方面存在差异，行业比较分散。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客户覆盖特斯拉、小米汽车、赛力斯、蔚来汽车、小鹏汽车、零跑汽车、比亚迪、大众、奥迪、沃尔沃等国内外知名整车厂以及宁德时代、海斯坦普等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领域已成为重要供应商。

随着公司产品矩阵不断丰富，国内外扩建产能逐步释放，公司正进一步巩固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领域的领先地位。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6,267,291,927.78	4,135,471,936.59	51.55	2,979,260,93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38,398,580.61	1,944,635,410.55	133.38	1,558,495,051.66
营业收入	4,981,639,627.49	3,950,160,805.10	26.11	2,904,858,086.83
利润总额	552,844,987.32	466,672,576.08	18.47	365,439,29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281,842.67	405,159,766.20	21.01	321,217,53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6,797,172.36	401,159,049.44	21.35	319,073,36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75,357.67	-252,941,485.00	不适用	38,022,35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1	23.13	减少5.12个百分点	2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13	2.80	11.79	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13	2.80	11.79	2.2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45,682,980.20	1,230,334,185.33	1,286,608,597.08	1,519,013,86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75,318.58	133,000,382.35	137,561,635.58	131,244,50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424,556.38	133,820,533.99	136,573,909.01	127,978,17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17,996,265.70	142,942,277.02	22,509,564.04	-115,972,749.09

现金流量净额				(注)
--------	--	--	--	-----

注：上表中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流部分，相应减少了银行票据贴现业务；同时第四季度销售规模增长，营运资金占用增加，综合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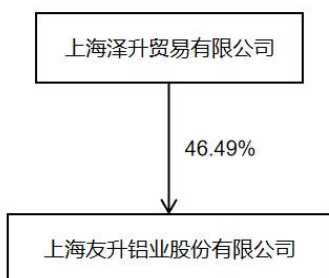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0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 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泽升贸易有限公司		89,760,000	46.49	89,76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深圳市达晨创联私募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8,000,000	9.32	18,000,000	无	0	其他
共青城泽升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0,200,000	5.28	10,200,000	无	0	其他
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上 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8,400,000	4.35	8,400,000	无	0	其他
海富通基金—兴业银 行—海富通友升铝业 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 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882,657	2.01	3,882,657	无	0	其他
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上		3,600,000	1.86	3,600,000	无	0	其他

海金浦科技创业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上海联烁企业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2,973,333	1.54	2,973,333	无	0	其他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深 圳市杉晖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3,333	1.54	2,973,333	无	0	其他
罗世兵		2,040,000	1.06	2,040,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上海骁墨信息技术服 务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0.93	1,800,00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p>1、罗世兵持有上海泽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升贸易”)100.00%的股权,持有共青城泽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泽升”)49.17%的出资额。金丽燕系泽升贸易执行董事、经理,系共青城泽升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共青城泽升16.63%的出资额。罗世兵、金丽燕为夫妻关系。罗世兵、泽升贸易、共青城泽升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2、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均系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3、深圳市达晨创联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西赣江新区财投晨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达晨创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达晨创程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财智创赢私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兼基金管理人均系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述6个主体均为公司股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 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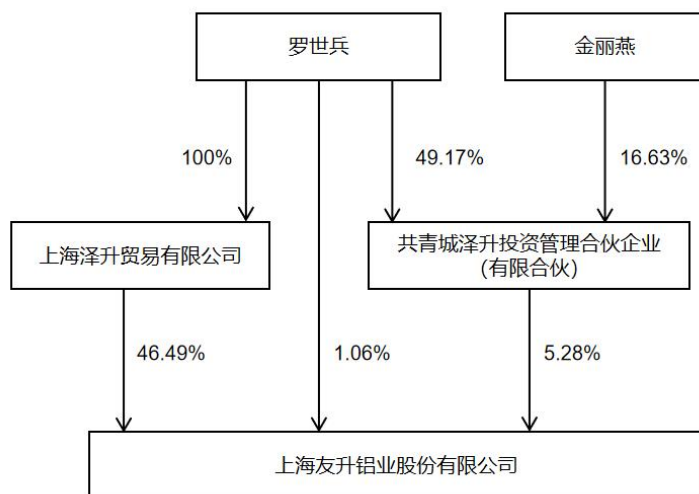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82 亿元，同比上升 26.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 亿元，同比上升 21.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5.38 亿元，较期初增长 133.38%。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